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敬啟者：

下文載列我們就雙樺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和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發表的報告，財務資料乃根據第II節附註2所載呈列基準編製，以供加載 貴公司就〔●〕所刊發日期為2011年〔●〕月〔●〕日的文件（「文件」）。

貴公司於2010年11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詳列於下文第二節附註1於〔●〕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 貴公司於2011年6月8日成為目前組成 貴集團的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1。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結日。

貴集團主要從事汽車空調部件的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 貴公司新近註冊成立，除重組外，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參與任何業務交易，故並無編製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由於並無法定規定 貴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編製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故並無編製自該等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於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編製。 貴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財政部所頒佈適用於相關公司的相關會計原則和財務申報規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而編製。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以外的核數師審核，該等核數師的名稱載於第II節附註1。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各董事（「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至今仍然有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集團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包括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合併收益表、全面收入報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貴集團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貴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相關解釋附註，乃由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和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當中並無作出調整。

董事與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董事須對文件的內容負責，包括根據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下文第二節附註3所載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貴集團各有關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適用於此等公司的相關會計原則和財務申報規定編製和真實公平呈列其各自的財務報表，以及進行董事及貴集團旗下有關公司的董事認為使編製財務資料及有關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內部監控。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查就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出具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

就財務資料進行的程序

就本報告而言，我們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就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和申報會計師」進行我們認為必需的額外程序。我們認為無須就有關期間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進行任何調整，以符合本報告第II節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

就財務資料作出的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和按第II節附註2所載呈列基準，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反映貴集團各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以及貴集團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

I. 財務資料

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382,846	371,463	591,504
銷售成本		(285,981)	(264,249)	(454,752)
毛利		96,865	107,214	136,752
其他收入和收益	6	3,935	5,809	2,066
銷售和分銷成本		(20,989)	(13,588)	(21,066)
行政開支		(25,401)	(26,663)	(47,350)
其他開支		(2,137)	(630)	(1,846)
融資成本	8	(10,177)	(6,175)	(6,11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5	9,187	22,160	27,094
除稅前溢利	7	51,283	88,127	89,535
所得稅開支	11	(8,353)	(11,385)	(8,755)
年內溢利		<u>42,930</u>	<u>76,742</u>	<u>80,780</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3,370	77,534	81,541
非控制權益		(440)	(792)	(761)
		<u>42,930</u>	<u>76,742</u>	<u>80,780</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合併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42,930</u>	<u>76,742</u>	<u>80,780</u>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u>(32)</u>	<u>(2)</u>	<u>(107)</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32)</u>	<u>(2)</u>	<u>(107)</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42,898</u>	<u>76,740</u>	<u>80,673</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3,338	77,532	81,434
非控制權益.....	<u>(440)</u>	<u>(792)</u>	<u>(761)</u>
	<u>42,898</u>	<u>76,740</u>	<u>80,67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144,941	192,355	191,64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	79,833	78,224	64,095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墊款		28,669	7,040	3,74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	39,411	61,572	73,966
可供出售投資	16	262	262	262
遞延稅項資產	26	3,356	4,671	9,89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96,472</u>	<u>344,124</u>	<u>343,605</u>
流動資產				
存貨	17	63,064	60,152	83,845
貿易和應收票據	18	87,922	95,587	107,742
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19	10,724	7,612	11,143
應收關連方款項	35(c)	34,119	72,719	104,020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20	53,400	30,460	69,596
流動資產總值		<u>249,229</u>	<u>266,530</u>	<u>376,346</u>
流動負債				
貿易和應付票據	21	48,961	65,682	85,981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22	20,492	26,628	35,687
計息銀行借貸	23	174,695	125,877	107,0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35(c)	57,607	58,726	62,452
應付稅項		174	3,604	2,745
政府補貼	25	310	1,003	1,170
撥備	24	5,729	4,131	5,518
流動負債總額		<u>307,968</u>	<u>285,651</u>	<u>300,553</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58,739)</u>	<u>(19,121)</u>	<u>75,79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7,733</u>	<u>325,003</u>	<u>419,398</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23	—	—	20,000
政府補貼	25	2,638	9,876	9,972
遞延稅項負債	26	2,141	5,433	8,559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779</u>	<u>15,309</u>	<u>38,531</u>
資產淨值		<u>232,954</u>	<u>309,694</u>	<u>380,867</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	—	—
儲備	28	61,285	67,753	74,800
保留溢利		160,616	231,680	306,067
		<u>221,901</u>	<u>299,433</u>	<u>380,867</u>
非控制權益		11,053	10,261	—
總權益		<u>232,954</u>	<u>309,694</u>	<u>380,86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合併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權益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附註28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	123	17,044	-	38,376	-	-	118,060	173,603	4,066	-	177,669
年內溢利	-	-	-	-	-	-	43,370	-	43,370	(440)	-	42,93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32)	-	-	(32)	-	-	(3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2)	43,370	-	43,338	(440)	-	42,898
收購非控制權益 ⁽ⁱ⁾	-	-	-	-	(25)	-	-	-	(25)	(572)	-	(597)
來自非控制權益的注資 ⁽ⁱⁱ⁾	-	4,985	-	-	-	-	-	-	4,985	7,999	-	12,98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ⁱⁱⁱ⁾	-	-	(2,943)	-	-	-	2,943	-	-	-	-	-
提撥法定盈餘儲備	-	-	3,757	-	-	-	(3,757)	-	-	-	-	-
於2008年12月31日及												
2009年1月1日	-	5,108	17,858	-	38,351	(32)	160,616	-	221,901	11,053	-	232,954
年內溢利	-	-	-	-	-	-	77,534	-	77,534	(792)	-	76,74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	-	-	(2)	-	-	(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	77,534	-	77,532	(792)	-	76,740
提撥法定盈餘儲備	-	-	6,470	-	-	-	(6,470)	-	-	-	-	-
於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月1日	-	5,108	24,328	-	38,351	(34)	231,680	-	299,433	10,261	-	309,69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合併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於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月1日	-	5,108	24,328	38,351	(34)	231,680	10,261	299,433	309,694			
年內溢利	-	-	-	-	-	81,541	(761)	81,541	80,78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107)	-	-	(107)	(107)			(10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7)	81,541	(761)	81,434	80,67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9,500)	-	(9,500)			(9,500)
提撥法定盈餘儲備	-	-	7,154	-	-	(7,154)	-	-	-			-
於2010年12月31日	-	5,108	31,482	38,351	(141)	306,067	-	380,867	380,867			380,867

(i) 於2008年12月15日，上海友申實業有限公司向上海奧拓瑪投資有限公司收購上海雙樺機械製造有限公司1%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97,000元。

(ii) 於2008年7月8日，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長城汽車」）向保定雙樺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注資地塊。根據投資協議，長城汽車同意投入註冊資本人民幣5,652,600元，由長城汽車所注資的該地塊的估值為人民幣12,983,600元，註冊資本與長城汽車注資的差額列作資本儲備。

(iii) 上海雙樺汽車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雙樺」向上海真欣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轉讓其於上海雙樺工貿有限公司全部權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3,024,000元（附註29）。

(iv) 上海雙樺向長城汽車轉讓其於保定雙樺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的68%權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9,380,000元（附註29）。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分別為人民幣61,285,000元、人民幣67,753,000元和人民幣74,800,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除稅前溢利：		51,283	88,127	89,53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8	10,177	6,175	6,11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9,187)	(22,160)	(27,094)
銀行利息收入.....	6	(775)	(158)	(402)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 的虧損／(收益).....	7	705	(4,620)	(187)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7	(1,300)	–	808
折舊.....	7	6,987	8,810	16,071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確認.....	7	1,353	1,660	1,603
解除政府補貼.....	25	(1,159)	(981)	(1,310)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7	1,932	(1,570)	36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	266	302	(229)
匯兌差額淨額.....	7	(412)	84	218
		59,870	75,669	85,496
存貨減少／(增加).....		4,688	4,482	(26,583)
貿易和應收票據增加.....		(3,256)	(7,967)	(16,828)
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8,779	3,112	(4,820)
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		(6,428)	(38,600)	(16,601)
貿易和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5,547)	16,721	15,567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增加.....		6,979	6,553	17,792
應付董事款項減少.....		(3,002)	–	–
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減少).....		(2,745)	1,119	3,726
政府補貼增加.....		1,006	507	195
產品保證撥備增加／(減少).....		(1,508)	(1,598)	1,387
經營所得現金.....		48,836	59,998	59,331
已收利息.....		775	158	402
已付所得稅.....		(7,193)	(5,978)	(11,71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2,418	54,178	48,018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		(92,256)	(35,591)	(28,49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添置.....		(65,365)	(51)	(4,620)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131	5,132	390
獲取政府補貼.....		1,525	8,405	1,378
收購非控制權益.....		(597)	—	—
出售附屬公司.....	29	6,188	—	19,0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150,374)</u>	<u>(22,105)</u>	<u>(12,287)</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59,695	107,182	109,773
償還銀行貸款.....		(20,000)	(156,000)	(100,000)
已付利息.....		(10,189)	(6,108)	(6,04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u>29,506</u>	<u>(54,926)</u>	<u>3,730</u>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78,450)	(22,853)	39,461
年初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31,470	53,400	30,460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80	(87)	(325)
年終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u>53,400</u>	<u>30,460</u>	<u>69,596</u>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400	30,460	64,596
定期存款.....		—	—	5,000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u>53,400</u>	<u>30,460</u>	<u>69,596</u>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
淨資產	—
股權	
已發行股本	—
總權益	—

附註：貴公司於2010年11月19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於同日，一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未繳股款股份作為認購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odan Trust」)。同日，Codan Trust將其股份轉讓予鄭平。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和重組

貴公司於2010年11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貴集團主要從事汽車空調部件的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業務。

貴公司董事認為，貴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鄭平和董宗德。

為了使公司架構合理化以為股份於〔●〕做準備，貴公司及現時組成貴集團的附屬公司進行重組，主要步驟如下：

- (a) 於2010年11月19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一股未繳股款的認購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鄭平。於2011年3月28日，鄭平將上述1股股份轉讓予友申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友申集團」），友申集團及雙樺國際有限公司（「雙樺國際」）分別獲配發及發行5,799股及4,200股股份（未繳股款）；
- (b) 於2011年1月27日，友申集團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1美元的股份。友申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鄭平擁有；
- (c) 於2011年1月27日，雙樺國際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1美元的股份。雙樺國際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董宗德擁有；
- (d) 於2011年1月14日，董宗德以295,953港元的代價（該代價乃基於BVI奧拓瑪於2010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釐定）將其於Automart Holdings Limited（「BVI奧拓瑪」）的52.5%股權轉讓予鄭平；
- (e) 於2011年2月24日，鄭平以1港元的象徵性代價將其於Automart Holdings Limited（「香港奧拓瑪」）的20%股權轉讓予BVI奧拓瑪；
- (f) 於2011年3月18日，BVI奧拓瑪將其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1美元的股份）增加至100,000美元（分為100,000股每股1美元的股份）。於2011年3月18日，鄭平及雙樺國際分別獲發行及配發8,000股及42,000股股份（代價分別為81,200,000港元及58,800,000港元）；
- (g) 於2011年6月1日，香港奧拓瑪將其法定股本由1,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股每股1港元的股份）。於2011年6月1日，200,000股香港奧拓瑪股份獲發行及配發予BVI奧拓瑪，代價為140,000,000港元；

- (h) 於2011年1月1日，鄭平以人民幣29,000,000元的代價（該代價乃基於鄭平的初始投資額釐定）將其於上海奧拓瑪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奧拓瑪」）的58%股權轉讓予董宗德；
- (i) 於2011年2月21日，上海雙樺汽車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雙樺」）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178,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63,415,456元。額外注資乃由上海奧拓瑪及香港奧拓瑪以上海雙樺的未分配溢利來完成。於2011年2月21日，上海奧拓瑪與香港奧拓瑪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協議上海奧拓瑪以人民幣157,726,155元的代價（該代價乃參考獨立估值師對上海雙樺的評估釐定）將其於上海雙樺的約54.769%股權轉讓予香港奧拓瑪；
- (j) 於2010年10月4日，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上海雙樺以人民幣19,380,000元的代價（該代價乃經雙方公平協商釐定）將其68%股權轉讓予長城汽車。
- (k) 為保障 貴集團的最大利益，昆山小倉壓縮機有限公司正辦理註銷手續，預計於註銷後將不再為 貴集團公司架構的成員。
- (l) 於2011年6月8日， 貴公司以將鄭平及董宗德，即友申集團及雙樺國際分別持有於 貴公司股本中的5,800股及4,200股股份入賬列作繳足為代價，向鄭平及雙樺國際收購 BVI奧拓瑪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有關期間結束時， 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全部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在性質上大致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相若。此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和經營業務 地點和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繳足資本面值	貴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Automart Holdings Limited （「BVI奧拓瑪」） ⁽ⁱ⁾	英屬處女群島 2002年2月7日	50,000美元	100 （直接）	投資控股
Automar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奧拓瑪」） ⁽ⁱⁱ⁾	香港 2002年6月7日	1,000,000港元	100 （間接）	投資控股
上海雙樺汽車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雙樺」） ⁽ⁱⁱⁱ⁾	中華人民共和國 1997年9月25日	人民幣 178,000,000元	100 （間接）	汽車空調零部件 製造和銷售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和經營業務 地點和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繳足資本面值	貴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雙樺機械製造有限責任公司 （「雙樺機械」） ^(iv)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7年9月28日	人民幣 60,000,000元	100 （間接）	汽車空調零部件 製造和銷售
上海友申實業有限公司 （「友申實業」） ^(v)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6年7月27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間接）	貨品和技術 進出口和 汽車空調 零部件銷售
雙樺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雙樺」） ^(vi)	香港 2008年3月25日	200,000美元	100 （間接）	貨品和技術 進出口和 汽車空調 零部件銷售
上海雙樺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雙樺汽車配件」） ^(vii)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9年9月7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間接）	機械設備和 配件的批發和 零售
保定雙樺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保定雙樺」） ^(viii)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7年12月18日	人民幣 28,500,000元	68 （間接）	汽車空調零 部件製造和 銷售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和經營業務 地點和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繳足資本面值	貴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雙樺工貿有限公司 （「雙樺工貿」） ^(ix)	中華人民共和國 1997年7月2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間接）	機械設備和 配件的批發和 零售
昆山小倉壓縮機有限公司 （「昆山小倉」） ^(x)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4年3月9日	1,210,000美元	65 （間接）	製造汽車壓縮機
奧拓瑪熱交換器（上海） 有限公司 （「奧拓瑪熱交換器」） ^(xi)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3年1月3日	2,100,000美元	100 （間接）	汽車零部件製造

- (i) 由於BVI奧拓瑪毋須遵守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BVI奧拓瑪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編製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於香港註冊的何鍾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iii) 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於中國註冊的德豪上海中華會計師事務所和Shanghai Y&Z CPA Partnership審核。
- (iv) 並無就雙樺機械獨立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v) 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於中國註冊的上海上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vi) 按照香港中小型企業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2009年和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於香港註冊的何鍾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vii) 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和規例編製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於中國註冊的上海東昌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viii) 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經於中國註冊的Baoding Zheng He 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審核。

- (ix) 由於雙樺工貿已於2008年6月出售，故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x) 由於昆山小倉清盤經昆山市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於2007年11月8日批准，故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 (xi) 由於奧拓瑪熱交換器清盤經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政府於2008年2月2日批准，故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2. 編製基準

根據重組，貴公司於2011年6月8日透過收購BVI奧拓瑪（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當時為組成貴集團的其他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成為目前組成貴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鑒於貴集團股東鄭平和董宗德為一致行動人士，且於重組前後均最終控制貴集團，且該控制並非暫時，重組中的業務合併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為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財務資料按包括現時組成貴集團各公司的合併收益表、全面收入報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 and 財務狀況報表，猶如重組所產生現時集團架構於有關期間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重大交易和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3.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貴集團於2008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起生效。就編製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有關期間貫徹採納所有該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於任何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該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於下文附註3.2進一步闡述。

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附註3.3所載會計政策已於有關期間貫徹應用。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並無於財務資料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分類的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的修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²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10年），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條文及釐清措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均有個別過渡條文。

- ¹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貴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直至目前為止，貴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但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共同控制下收購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以合併會計原則入賬。合併會計法涉及併入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所控制當日起已綜合入賬。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於共同控制重組時，不會確認任何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投資成本的金額。合併收益表和全面收入報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其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而毋須理會共同控制重組日期。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以與母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於同一報告期間編製。

所有來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收入、開支和未變現收益和虧損，以及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 貴集團持有的外界股東於 貴公司各附屬公司的業績和淨資產所佔權益。收購非控股權益乃以實體概念法入賬，據此，代價與應佔所收購淨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確認為一項股本交易。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 貴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和經營政策，從而自其業務中獲益的實體。

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和應收股息計入 貴公司收益表。 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公司）為 貴集團持有其一般不少於20%投票權的長期股本權益，並可對其施以重大影響的實體。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使用權益會計法，按 貴集團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已分別計入合併收益表及合併儲備內。 貴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予以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則作別論。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將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和

其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該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以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貴集團會使用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和該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在其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並計入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有關費用別內。

於各報告期終均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任何此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於先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若以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確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貴集團的關連方：

- (a) 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i)控制貴集團、受貴集團控制，或與貴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貴集團權益，並使其可對貴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共同控制貴集團；
- (b) 為聯繫人士；
- (c) 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為貴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e) 為(a)或(d)項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 (f) 為(d)或(e)項所述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能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的實體；或
- (g) 為貴集團或屬貴集團關連方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物業、廠房和設備和折舊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和設備乃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和將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和運送至作其擬定用途的位置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如保養維修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開支將撥充資本計入資產賬面值作為重置處理。當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重大部份須按階段重置，貴集團將有關部份確認為具備特定可使用年期的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乃就每項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所用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至20%
廠房和機器	10%至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倘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其中某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份，並分開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檢討和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以及首次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或預期不再自其使用或出售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內的收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損益，即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樓宇及廠房和設備，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不作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間所產生的直接建造成本和相關借貸的已資本化借貸成本。當項目完成並可以使用時，在建工程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和設備項下的適當分類。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自業務合併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即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作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和攤銷方法須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作出評估。

研究和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開支將撥充資本，並僅於以下情況延遲入賬：貴集團能表現出完成該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供使用或銷售；表現其有意完成該項資產和其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的能力；顯示該項資產如何產生日後經濟利益；顯示其能夠提供完成有關項目的資源；和顯示其有能力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開支。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由出租人保留資產所有權的大部份回報與風險的租賃被視作經營租賃。倘 貴集團為出租人，由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為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租金則於租賃年期按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 貴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於租賃年期按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年期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和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按適用情況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時指定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貴集團於初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以公平值計算，而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確認，即 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貴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和銀行結餘、貿易和應收票據、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及非報價金融工具。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此類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入賬。計算攤銷成本時考

慮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並計入組成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內的融資收入。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非上市股本證券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列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既非列為持作買賣，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倘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由於(a)該項投資的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存在重大可變性，或(b)在評估公平值時未能合理評估及使用有關範圍內可能出現的多項估計而未能可靠計量，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貴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適當。當貴集團因市場缺乏交投而未能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及管理層如此行事的意向於可見未來大幅改變時，貴集團可能選擇於少數情況下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當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定義，而貴集團有意及有能力於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直至到期時，允許將貸款及應收款項重新分類。當實體有能力及有意持有金融資產直至到期日時，才獲准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類別。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於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轉手」安排承擔在沒有嚴重延誤的情況下承擔悉數支付予第三方已收取現金流的責任，並(a)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貴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以貴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予以確認。於該情況下，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和相關負債按能反映貴集團所保留權利和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所轉讓資產作擔保的形式存在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初始賬面值與 貴集團可能須支付的最高代價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終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某項或某個組別的金融資產已減值。倘且僅倘於初步確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發生「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已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所得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重大減少，例如欠款數目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出現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 貴集團首先會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 貴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而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的資產，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內。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倘貸款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該資產的賬面值會通過使用備抵賬而減少，而虧損金額於收益表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經減少的賬面值累計，並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欠款機會渺茫，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讓予 貴集團，則撇銷貸款和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金額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未來撇銷，該項收回將計入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若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因其公平值不能被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權益工具存在減值損失，則應以資產的賬面價值和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當前市場一相似金融資產的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的差額作為虧損的金額。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轉回。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和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和借貸，或於有效對沖時指定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貴集團於初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和借貸，則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貴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貸。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貸款和借貸

首次確認後，計息銀行借貸其後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讓效果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和已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時，收益和虧損會於收益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的計算已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會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責任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同一貸款人按存有重大差別的條款以另一項負債取代現有金融負債時，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改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而兩者在賬面值間的差額乃於收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且僅倘於現時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債務，則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予互相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報表內。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和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工資和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扣除直至完成和出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及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

就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和銀行存款。

撥備

撥備乃在過往事件引起目前債務（法定或推定），且日後可能需要資金外流以清償債務時予以確認，惟前提是能夠對債務額作出可靠的估計。

倘若折現的影響屬重大，所確認的撥備金額是指預期需用於清償債務的日後開支在報告期終時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加包括在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貴集團以銷量和過往的維修和退貨水平貼現至現值（如適用）為基準，就若干產品的保養期確認撥備。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和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和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終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和稅法，考慮到貴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現行詮釋和慣例，以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終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間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除下述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於初步確認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遞延稅項負債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和
- 對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差額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除下述者外，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承前未用稅項抵免和未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利用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承前未用稅項抵免和未用稅項虧損予以抵銷為限：

- 於初步確認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遞延稅項資產，而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和
- 對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僅在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以及日後可用該等暫時差額抵銷可能出現的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終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扣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終重估和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終前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和稅法），按預期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償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倘存在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合法權利，而遞延稅項乃涉及同一課稅實體和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貼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政府補貼，且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則政府補貼按公平值確認。如補貼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有系統地將補貼配對擬補償的成本，在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

如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收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計入收益表。

收益確認

收益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向 貴集團且能可靠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來自銷售貨品 — 於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 貴集團既不參與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管理權，亦無實際控制所出售貨品；
- (b) 利息收入 — 按累計基準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而實際利率法指將預期金融工具年期內或更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及
- (c) 股息收入 — 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

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現行法規，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向其僱員提供若干員工退休金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按中國法規規定的比率計提，並向負責管理附屬公司僱員供款的政府機關管理的退休基金。退休金計劃被視為界定供款計劃，原因是 貴集團並無所作供款以外的退休福利法律或推定責任。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根據計劃規定到期應付時在 貴集團的收益表確認為開支。

借貸成本

購置、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經過一段長時間才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的成本部份。當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終止作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本而產生的利息和其他成本。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 貴公司的功能和呈列貨幣。 貴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採用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旗下實

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採用其各自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記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於報告期終按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均記入收益表。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終，此等實體的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終適用的匯率換算為 貴公司的呈列貨幣，而其收益表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項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份在收益表中確認。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若干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此等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4.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影響到於報告期終收益、開支、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資料。然而，此等假設和估計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引致或須對日後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於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判斷對財務資料所確認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估計的不明確因素

以下討論與未來相關的重要假設和於報告期終其他重要的估計不明確因素來源引致極可能對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除外)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終會評估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其他非金融資產則於出現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

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乃根據自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取得的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減出售該資產的增加成本計算。倘進行使用價值計算，管理層必須評估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貼現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

倘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供用以抵銷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和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6。

所得稅

貴集團須繳納多個地區的所得稅。由於地方稅務局尚未落實與所得稅相關的若干事宜，故於釐定企業所得稅撥備時，須根據目前實施的稅務法律、法規和其他相關政策作出客觀的估計和判斷。倘此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原先記錄的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變現差額期間的企業所得稅和稅務撥備。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1。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對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持續評估作出。確定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先估計，則該等差額將影響改變有關估計期間的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和減值虧損。

滯銷存貨及存貨可變現淨值撥備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終檢討貴集團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對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的發票價格及現時市場狀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進行。管理層評估所需撇減金額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未來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估計不同，則此差額將於該等估計變動期間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的撇減／撤回。

保修準備

貴集團為銷售予其客戶的產品提供保修服務，根據保修條款，有缺陷的產品將獲得修理或更換。保修撥備金額將根據銷量及修理及退貨的過往經驗進行估計，並視情況折讓至其現值。估算基準乃持續進行檢討及視情況進行修訂。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時，貴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改變或改良生產或市場對資產產出的產品或服務需求改變以致技術或商業過時，預期資產用途、預期實際損耗、資產護理和維修、使用資產的法定或類似限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根據貴集團對作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作出估計。倘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和／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計提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根據情況變化進行檢討。

就預扣除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指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所徵收的10%預扣稅所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管理層需要根據可能分派的股息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的金額。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貴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和服務劃分業務單位，貴集團只有一個報告經營分部，即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汽車空調部件。管理層負責監察整體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和評估表現作出決策。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80,879	203,843	278,256
美國.....	107,603	110,331	240,820
加拿大.....	38,423	37,093	44,572
亞洲.....	40,888	14,014	20,193
其他.....	15,053	6,182	7,663
	<u>382,846</u>	<u>371,463</u>	<u>591,504</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地點而編製。

(b) 非流動資產

於有關期間內，貴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三名客戶的收益分別佔貴集團10%以上的總收益。來自該三名客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11,396,711元、人民幣48,812,632元及人民幣43,035,730元。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三名客戶的收益分別佔貴集團10%以上的總收益。來自該三名客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12,932,419元、人民幣81,308,419元及人民幣40,299,550元。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兩名客戶的收益分別佔貴集團10%以上的總收益。來自該兩名客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39,497,632元及人民幣119,202,680元。

6. 收益、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益亦為貴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已售貨品扣除增值稅和政府附加費並扣減退貨的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貨品.....		<u>382,846</u>	<u>371,463</u>	<u>591,504</u>
其他收入和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775	158	40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9	1,300	—	—
政府補貼.....	25	1,159	981	1,310
出售物業、廠房和 設備項目的收益.....		—	4,620	187
其他.....		<u>701</u>	<u>50</u>	<u>167</u>
		<u>3,935</u>	<u>5,809</u>	<u>2,066</u>

7.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85,981	264,249	454,752
折舊	13	6,987	8,810	16,071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14	1,353	1,660	1,603
研發成本		2,737	3,063	6,878
經營租賃開支		3,654	2,909	2,989
出售物業、廠房和 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705	(4,620)	(187)
產品保證撥備	24	1,460	1,587	2,108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附註9))：				
工資和薪金		29,221	26,681	40,3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304	3,700	4,939
員工福利開支		1,624	2,166	2,890
		<u>34,149</u>	<u>32,547</u>	<u>48,147</u>
匯兌差額淨額		(412)	84	218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17	1,932	(1,570)	36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18	266	302	(229)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29	(1,300)	–	808
銀行利息收入		<u>(775)</u>	<u>(158)</u>	<u>(402)</u>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	<u>10,177</u>	<u>6,175</u>	<u>6,115</u>

9. 董事薪酬

根據〔●〕和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於有關期間的董事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50	150	15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和實物利益.....	13	13	1,6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8	10	16
	<u>171</u>	<u>173</u>	<u>1,859</u>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何斌輝	50	50	50
趙鳳高	50	50	50
陳禮璠	—	—	—
	<u>100</u>	<u>100</u>	<u>100</u>

於有關期間，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其他酬金。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薪金、津貼 和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鄭平	—	—	—	—
董宗德.....	—	13	8	21
	—	13	8	21
<i>非執行董事：</i>				
孔小玲.....	—	—	—	—
賈衛人.....	50	—	—	50
	50	—	—	50
	50	13	8	71
	—	—	—	—
	袍金	薪金、津貼 和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鄭平	—	—	—	—
董宗德.....	—	13	10	23
	—	13	10	23
<i>非執行董事：</i>				
孔小玲.....	—	—	—	—
賈衛人.....	50	—	—	50
	50	—	—	50
	50	13	10	7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和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鄭平	—	954	—	954
董宗德	—	739	16	755
	—	<u>1,693</u>	<u>16</u>	<u>1,709</u>
非執行董事：				
孔小玲	—	—	—	—
賈衛人	50	—	—	50
	<u>50</u>	<u>—</u>	<u>—</u>	<u>50</u>
	<u>50</u>	<u>1,693</u>	<u>16</u>	<u>1,759</u>

於有關期間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

貴集團於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均非董事。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最高的僱員當中有兩位是 貴集團的董事。於有關期間其餘各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和實物利益	1,854	1,937	1,8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0	200	184
	<u>1,984</u>	<u>2,137</u>	<u>1,992</u>

屬於下列酬金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之間	5	5	2
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之間	—	—	1
	<u>5</u>	<u>5</u>	<u>3</u>

11. 所得稅

貴集團須就實體按 貴集團的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和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帶來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一年內支出.....	7,543	9,408	10,856
遞延(附註26).....	810	1,977	(2,101)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8,353</u>	<u>11,385</u>	<u>8,755</u>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在開曼群島並無任何營業地點（除僅有註冊辦事處外）或並無進行任何業務，故 貴公司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並無任何營業地點（除僅有註冊辦事處外）或並無進行任何業務，故該等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稅法，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16.5%徵收。由於香港奧拓瑪於有關期間內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奧拓瑪計提任何所得稅撥備。就香港雙樺計提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有關期間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

於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於2007年3月16日結束）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獲得批准，並已於2008年1月1日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推行廣泛轉變，包括但不限於將境內投資和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就此而言，上海雙樺、雙樺機械、友申實業、雙樺汽車配件及保定雙樺須按企業所得稅稅率25%納稅。

上海雙樺註冊為外商投資企業，根據稅務局的批准，上海雙樺由首個獲利年度（經扣除過往年度所產生的虧損後）起計兩年可免繳企業所得稅，並將於其後三年享有稅率減半。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上海雙樺的第三、第四及第五個獲利年度，故上海雙樺於有關期間按稅率12.5%繳納企業所得稅。

友申實業位於浦東新區，於2008年前按15%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稅。頒佈新企業所得稅法後，友申實業於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的稅率為分別為18%、20%、22%及24%，友申實業其後於2012年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雙樺機械、雙樺汽車配件及保定雙樺於有關期間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按照新企業所得稅法和國務院頒佈的實施條例，以及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外國投資企業向其外國投資者分派股息不再獲得前稅法所提供的預扣稅豁免。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國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將須按稅率10%繳納預扣稅。因此，貴公司最終自上海雙樺和麥克斯（保定）汽車空調系統有限公司（「麥克斯保定」）就2007年後產生的溢利而收取的任何股息須按稅率10%繳納預扣稅。

適用於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51,283	88,127	89,535
按中國內地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2,821	22,032	22,384
就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所實施的較低稅率.....	(6,223)	(9,078)	(9,675)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2,297)	(5,540)	(6,778)
免稅收入.....	—	(10)	—
不可扣稅開支.....	779	99	884
所得稅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	—	(520)
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			
可供分派溢利10%預扣稅的影響.....	2,141	3,292	3,126
已動用稅項虧損.....	—	(15)	(76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132	605	101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8,353	11,385	8,755

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的退稅金額為人民幣98,066元、於截至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應佔退稅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43,214元及人民幣8,936,275元，已計入合併收益表中「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內。

12.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由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的普通股數目有別於緊隨完成〔●〕後的普通股數目，故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載入每股盈利資料意義不太，因此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和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和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08年12月31日						
於2008年1月1日：						
成本	44,322	32,216	1,229	2,184	8,419	88,370
累計折舊	(3,574)	(5,682)	(330)	(275)	—	(9,861)
賬面淨值	<u>40,748</u>	<u>26,534</u>	<u>899</u>	<u>1,909</u>	<u>8,419</u>	<u>78,509</u>
於2008年1月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40,748	26,534	899	1,909	8,419	78,509
添置	428	4,605	754	1,811	67,273	74,871
出售	—	(746)	—	(90)	—	(836)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	—	(62)	—	(554)	—	(616)
年內計提折舊 (附註7)	(1,960)	(4,280)	(274)	(473)	—	(6,987)
轉撥	8,078	19	4	—	(8,101)	—
於2008年12月3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u>47,294</u>	<u>26,070</u>	<u>1,383</u>	<u>2,603</u>	<u>67,591</u>	<u>144,941</u>
於2008年12月31日：						
成本	52,828	35,605	1,987	3,232	67,591	161,243
累計折舊	(5,534)	(9,535)	(604)	(629)	—	(16,302)
賬面淨值	<u>47,294</u>	<u>26,070</u>	<u>1,383</u>	<u>2,603</u>	<u>67,591</u>	<u>144,941</u>
2009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月1日：						
成本	52,828	35,605	1,987	3,232	67,591	161,243
累計折舊	(5,534)	(9,535)	(604)	(629)	—	(16,302)
賬面淨值	<u>47,294</u>	<u>26,070</u>	<u>1,383</u>	<u>2,603</u>	<u>67,591</u>	<u>144,941</u>
於2009年1月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47,294	26,070	1,383	2,603	67,591	144,941
添置	3,815	8,140	1,084	700	42,997	56,736
出售	—	(383)	—	(129)	—	(512)
年內計提折舊 (附註7)	(2,932)	(4,942)	(372)	(564)	—	(8,810)
轉撥	41,966	39,432	514	—	(81,912)	—
於2009年12月3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u>90,143</u>	<u>68,317</u>	<u>2,609</u>	<u>2,610</u>	<u>28,676</u>	<u>192,355</u>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98,609	82,352	3,585	3,776	28,676	216,998
累計折舊	(8,466)	(14,035)	(976)	(1,166)	—	(24,643)
賬面淨值	<u>90,143</u>	<u>68,317</u>	<u>2,609</u>	<u>2,610</u>	<u>28,676</u>	<u>192,35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廠房和機器	辦公室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0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月1日：						
成本	98,609	82,352	3,585	3,776	28,676	216,998
累計折舊.....	(8,466)	(14,035)	(976)	(1,166)	—	(24,643)
賬面淨值.....	<u>90,143</u>	<u>68,317</u>	<u>2,609</u>	<u>2,610</u>	<u>28,676</u>	<u>192,355</u>
於2010年1月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90,143	68,317	2,609	2,610	28,676	192,355
添置	213	8,845	241	795	23,548	33,642
出售	—	(87)	—	(116)	—	(203)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29).....	(7,912)	(8,120)	(981)	(121)	(949)	(18,083)
年內計提折舊						
(附註7).....	(5,440)	(9,371)	(566)	(694)	—	(16,071)
轉撥	<u>23,484</u>	<u>20,835</u>	<u>139</u>	<u>—</u>	<u>(44,458)</u>	<u>—</u>
於2010年12月3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u>100,488</u>	<u>80,419</u>	<u>1,442</u>	<u>2,474</u>	<u>6,817</u>	<u>191,640</u>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113,856	102,603	2,737	4,193	6,817	230,206
累計折舊.....	(13,368)	(22,184)	(1,295)	(1,719)	—	(38,566)
賬面淨值.....	<u>100,488</u>	<u>80,419</u>	<u>1,442</u>	<u>2,474</u>	<u>6,817</u>	<u>191,640</u>

於2008、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386,376元、人民幣15,664,888元和人民幣69,037,918元的若干樓宇已予抵押，以取得授予貴集團的銀行貸款融資（附註23）。

於2008、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1,677,076元、人民幣57,201,335元和人民幣69,417,857元的若干中國樓宇並未獲得所有權證。董事認為貴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租賃土地。董事亦認為上述事宜對貴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1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值.....	5,978	81,513	79,904
增加.....	76,888	51	—
年內確認(附註7).....	(1,353)	(1,660)	(1,60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9).....	—	—	(12,803)
年終賬面值.....	81,513	79,904	65,498
列入預付款、按金和其他			
應收款項的流動部份(附註19).....	(1,680)	(1,680)	(1,403)
非流動部份.....	79,833	78,224	64,095

貴集團的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並以長期租約持有。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3,387,448元、人民幣61,140,624元和人民幣59,884,553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已予抵押，以取得授予貴集團的銀行貸款融資(附註23)。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856,550元、人民幣5,734,750元和人民幣5,612,950元的一幅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並未獲得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貴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租賃土地。董事亦認為上述事宜對貴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39,411	61,572	73,966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已於財務資料附註35中披露。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和營業地點和日期	已發行	貴集團應佔擁有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普通股／註冊 實繳資本面值		
麥克斯保定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4年1月18日	人民幣 20,339,000元	49	製造汽車零部件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乃透過 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下表顯示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其財務報表：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162,496	297,606	379,709
負債	(82,066)	(171,950)	(228,758)
收益	218,254	310,117	396,974
溢利	<u>18,749</u>	<u>45,225</u>	<u>55,294</u>

16. 可供出售投資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票投資，按成本列賬	<u>262</u>	<u>262</u>	<u>262</u>

以上投資包括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率。

非上市股本投資已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此乃由於合理估計公平值的範圍太大，董事認為無法可靠計算其公平值。 貴集團無意於短期內出售該等投資。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1,878	22,665	27,809
在製品	7,903	15,130	20,228
製成品	<u>29,028</u>	<u>26,532</u>	<u>39,888</u>
	68,809	64,327	87,925
減值	<u>(5,745)</u>	<u>(4,175)</u>	<u>(4,080)</u>
	<u>63,064</u>	<u>60,152</u>	<u>83,845</u>

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813	5,745	4,175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附註7)	1,932	(1,570)	368
撤銷為出售附屬公司的減值	<u>—</u>	<u>—</u>	<u>(463)</u>
年終	<u>5,745</u>	<u>4,175</u>	<u>4,080</u>

18. 貿易和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192	79,086	93,573
應收票據	<u>23,914</u>	<u>16,987</u>	<u>14,426</u>
	88,106	96,073	107,999
減值	<u>(184)</u>	<u>(486)</u>	<u>(257)</u>
	<u>87,922</u>	<u>95,587</u>	<u>107,742</u>

貴集團與其客戶進行交易主要以信貸條款為主。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每名客戶設有最高信貸限額。貴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信貸監控部門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負責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述情況和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過分集中的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 貴集團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和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2,753	37,849	50,341
1至2個月.....	12,166	27,090	23,312
2至3個月.....	16,367	17,154	23,758
3至12個月.....	36,640	12,394	8,766
超過12個月.....	180	1,586	1,822
	<u>88,106</u>	<u>96,073</u>	<u>107,999</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56	184	486
已確認／(撥回) 減值虧損 (附註7).....	266	302	(229)
撤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	—	—
撤銷為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	(338)	—	—
年終	<u>184</u>	<u>486</u>	<u>257</u>

以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分別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按個別基準評估的減值人民幣183,690元、人民幣485,662元及人民幣257,218元，於未計提撥備前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83,690元、人民幣485,662元及人民幣257,218元。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不再與 貴集團交易的客戶有關，且預期該等應收款項一概不可收回。 貴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不被視為出現個別或集體減值的貿易和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逾期或減值	67,523	83,248	90,673
逾期少於1個月	14,873	8,902	11,052
逾期1至2個月	2,800	813	3,827
逾期2至3個月	765	1,243	177
逾期3至12個月	1,553	1,381	853
逾期超過12個月	408	—	1,160
	<u>87,922</u>	<u>95,587</u>	<u>107,742</u>

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任何違約記錄。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獨立客戶有關，彼等於 貴集團的還款記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 貴集團的董事認為無必要就此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以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貴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 貴集團金額為零元、零元及人民幣8,650,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已予以抵押，以分別就應付票據零元、零元及人民幣8,650,000元提供擔保（附註21）。

19. 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7,686	3,558	3,718
預付款	807	1,422	5,008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附註14）	1,680	1,680	1,403
預付其他稅項	551	952	1,014
	<u>10,724</u>	<u>7,612</u>	<u>11,143</u>

其他應收款項為免息、無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

以上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包括在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與無拖欠違約歷史記錄的應收款項相關。

20.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和銀行結餘	53,400	30,460	64,596
定期存款	—	—	5,000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u>53,400</u>	<u>30,460</u>	<u>69,596</u>

於2008、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51,728,587元、人民幣24,727,098元和人民幣61,278,441元。人民幣不可自由轉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把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按浮動利率計算的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7天，賺取按7天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的利息。銀行結餘存放在近期無違約記錄的有信譽銀行。

21. 貿易和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8,961	65,682	77,331
應付票據	—	—	8,650
	<u>48,961</u>	<u>65,682</u>	<u>85,981</u>

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和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分別如下：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5,441	33,359	45,204
1至2個月	16,174	18,601	18,606
2至3個月	10,428	7,687	13,920
3至6個月	5,985	4,094	5,733
6至12個月	—	798	1,001
12至24個月	933	1,143	730
超過24個月	—	—	787
	<u>48,961</u>	<u>65,682</u>	<u>85,981</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平均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以 貴集團金額分別為零元、零元及人民幣8,650,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作抵押（附註18）。

22.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14,740	15,136	12,701
客戶墊款.....	1,983	4,589	2,037
企業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1,050	2,217	2,168
應付薪俸.....	1,587	3,201	8,815
應計負債.....	1,132	1,485	9,966
	<u>20,492</u>	<u>26,628</u>	<u>35,687</u>

其他應付款項和客戶墊款為免息，平均為期三個月。

23. 計息銀行借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6.03-6.57	1年內	66,000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7.47	1年內	40,000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5.58	1年內	20,000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5.40	1年內	—	10,000	20,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5.31	1年內	30,000	75,000	25,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3.51	1年內	—	15,000	—
銀行貸款－有抵押*	5.56	1年內	—	—	60,000
			<u>156,000</u>	<u>100,000</u>	<u>105,000</u>
已折現銀行承兌匯票*	3.08-5.93		18,695	—	—
	2.00-2.62		—	25,877	—
	5.35-5.46		—	—	2,000
			<u>18,695</u>	<u>25,877</u>	<u>2,000</u>
			<u>174,695</u>	<u>125,877</u>	<u>107,000</u>

	實際利率(%)	到期日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5.40	2012年	<u>—</u>	<u>—</u>	<u>20,000</u>
分析：					
銀行貸款及已折現銀行 承兌匯票須 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174,695	125,877	107,000
第二年			<u>—</u>	<u>—</u>	<u>20,000</u>
			<u>174,695</u>	<u>125,877</u>	<u>127,000</u>

附註：

貴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列項目抵押：

- (i) 貴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的按揭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6,386,376元、人民幣15,664,888元和人民幣69,037,918元（附註13）。
- (ii) 貴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的按揭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3,387,448元、人民幣61,140,624元和人民幣59,884,553元（附註14）。
- (iii) 關連方提供的擔保如下：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關連方上海奧拓瑪分別就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135,100,000元、人民幣7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作出擔保。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最終股東鄭平分別就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45,1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零元作出擔保。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最終股東董宗德分別就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45,100,000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作出擔保。

24. 撥備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237	5,729	4,131
額外撥備	1,460	1,587	2,108
年內動用金額	(2,968)	(3,185)	(721)
年終	<u>5,729</u>	<u>4,131</u>	<u>5,518</u>

貴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產品保修保證，據此，有問題的產品可獲修理或更換。保修保證撥備金額乃根據銷售量和以往修理和退回水平的經驗作估計。估計基準持續檢討，並於適當時修改。

25. 政府補貼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的賬面值	1,576	2,948	10,879
年內收取	2,531	8,912	1,573
撥入收益表(附註6)	<u>(1,159)</u>	<u>(981)</u>	<u>(1,310)</u>
年終的賬面值	<u>2,948</u>	<u>10,879</u>	<u>11,142</u>
即期	310	1,003	1,170
非即期	<u>2,638</u>	<u>9,876</u>	<u>9,972</u>
	<u>2,948</u>	<u>10,879</u>	<u>11,142</u>

政府補貼乃就建設若干項目的物業、廠房和設備或就貴集團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而取得。此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26. 遞延稅項

於有關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應計費用 和撥備	資產減值	政府補貼	可供 抵銷未來 應課稅 溢利的 虧損	未變現 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1,095	476	197	—	257	2,025
年內於收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238)	271	171	867	260	1,331
於2008年12月31日和 2009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	857	747	368	867	517	3,356
年內於收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160)	(158)	1,606	343	(316)	1,315
於2009年12月31日和 2010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	697	589	1,974	1,210	201	4,671
年內於收益表計入 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1,855	119	154	3,080	19	5,227
於2010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	<u>2,552</u>	<u>708</u>	<u>2,128</u>	<u>4,290</u>	<u>220</u>	<u>9,898</u>

遞延稅項負債

	可供分派 溢利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u>2,141</u>
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9年1月1日	2,141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u>3,292</u>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5,433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u>3,126</u>
於2010年12月31日	<u><u>8,559</u></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進行稅務安排，則可能採用較低預扣稅率。就 貴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 貴集團須按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貴集團已自2008年1月1日起就其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累計可供分派盈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不論該等盈利已由附屬公司於報告日期宣派與否。

貴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不會引致任何所得稅後果。

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香港奧拓瑪	4,957	4,868	3,003
保定雙樺	<u>1,257</u>	<u>3,678</u>	<u>—</u>
	<u>6,214</u>	<u>8,546</u>	<u>3,003</u>

貴集團於香港產生的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香港奧拓瑪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可於一至五年內用作抵銷保定雙樺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於2010年出售保定雙樺後，於2010年12月31日並無錄得有關稅項虧損。

因該等虧損乃由香港奧拓瑪及保定雙樺產生，未能確認是否將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27. 已發行股本

貴公司乃於2010年11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發行一股普通股並由鄭平持有。

28. 儲備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5,108	5,108	5,108
法定盈餘儲備.....	17,858	24,328	31,482
合併儲備.....	38,351	38,351	38,351
匯兌波動儲備.....	(32)	(34)	(141)
	<u>61,285</u>	<u>67,753</u>	<u>74,800</u>

資本儲備

於2007年9月17日，上海雙樺根據其於2007年8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178,000,000元的淨資產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公司。根據上海眾華滙銀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驗資報告眾滙會字(2007)第2877號，上海雙樺的股本、資本儲備及法定盈餘儲備分別為人民幣178,000,000元、人民幣123,000元及15,815,000元。

於2008年7月8日，長城汽車向保定雙樺注入一幅土地。根據投資協議，長城汽車同意注入註冊資本人民幣5,652,600元，而由長城汽車注入的土地的估值金額為人民幣12,983,600元。註冊資本及長城汽車注資的差額入賬列為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貴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把年度法定除稅後溢利10%（於抵銷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當儲備基金結餘達到實體的註冊資本50%，則可選擇是否作進一步撥款。法定儲備可用以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增資。不過，於作有關用途後，法定儲備結餘必須最少維持於註冊資本的25%。

合併儲備

貴集團的合併儲備乃指根據作為共同控制下的重組列賬的重組產生的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用以記錄換算香港雙樺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9. 出售附屬公司

- (a) 於2008年6月，貴集團出售其於雙樺工貿的間接權益予上海真欣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3,024,000元。截至出售日期，已出售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和負債如下：

	附註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616
現金和銀行結餘		6,836
貿易和應收票據		8,241
存貨		4,714
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項		7,553
貿易和應付票據		(569)
應付稅項		(3,67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1,992)
		11,724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6	1,300
		<u>13,024</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13,024</u>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3,024
已出售現金和銀行結餘	<u>(6,836)</u>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u>6,18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於2010年10月，貴集團出售其於保定雙樺的間接權益予長城汽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9,380,000元。截至出售日期，已出售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和負債如下：

	附註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18,083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	12,803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墊款		2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1
貿易和應收票據		4,902
存貨		2,522
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項		1,012
貿易和應付票據		(3,918)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276)
應付關連方款項		(4,978)
非控股權益		<u>(9,500)</u>
		20,18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6	<u>(808)</u>
		<u>19,380</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19,380</u>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9,380
已出售現金和銀行結餘	<u>(321)</u>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u>19,059</u>

30. 附屬公司清盤

於2008年2月，貴集團將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奧拓瑪熱交換器清盤，並無因清盤而產生任何重大清盤費用。截至本報告日期，該附屬公司正在進行有關清盤程序。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撤銷淨資產：	
現金和銀行結餘	781
貿易和應付票據	(1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u>(138)</u>
	<u>628</u>

附屬公司清盤對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營業額及業績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1. 或然負債

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2. 資產抵押

貴集團以其資產作抵押的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3、附註14、附註18、附註21和附註23。

33.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寫字樓物業。物業租約議定年期介乎一至十五年不等。

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於以下期間到期：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74	1,479	1,879
第二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3,373	2,439	3,271
五年後	4,814	4,279	—
	<u>10,461</u>	<u>8,197</u>	<u>5,150</u>

34. 承擔

除上文附註33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貴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和機器	<u>20,621</u>	<u>20,259</u>	<u>3,098</u>

35. 關連方交易

(a)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份詳述的交易外，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麥克斯保定	(i)	<u>48,813</u>	<u>81,308</u>	<u>119,203</u>
已收股息：				
麥克斯保定		<u>—</u>	<u>—</u>	<u>14,700</u>
貴公司董事為股東的公司				
租金開支：				
上海奧拓瑪	(iii)	<u>2,135</u>	<u>2,018</u>	<u>2,060</u>
購買產品：				
上海友辰鋁型材有限公司 （「上海友辰」）	(ii)	<u>—</u>	<u>—</u>	<u>5,918</u>
貴公司董事的近親				
租金開支：				
吳鋼	(iii)	<u>43</u>	<u>—</u>	<u>—</u>

附註：

- (i) 向關連方的銷售乃根據提供予貴集團主要客戶的公佈價格和條件作出。
- (ii) 向關連方的購買乃根據雙方議定的條款作出。
- (iii) 向關連方的租金開支乃根據雙方議定的價格計算。

(b) 與關連方的其他交易：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關連方上海奧拓瑪分別就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135,100,000元、人民幣7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作出擔保。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最終股東鄭平分別就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45,1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元及零元作出擔保。

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最終股東董宗德分別就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45,100,000元、零元及零元作出擔保。

貴公司董事確認，上文(a)項所載向麥克斯保定銷售產品、向上海奧拓瑪支付租金開支及向上海友辰購買貨品，將於貴公司股份於〔●〕後繼續。

(c) 與關連方的未清付結餘：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連方款項：				
麥克斯保定.....	(i)	25,119	63,719	95,020
上海龍蒼投資有限公司.....	(ii)	3,780	3,780	3,780
上海眾智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ii)	5,220	5,220	5,220
		<u>34,119</u>	<u>72,719</u>	<u>104,020</u>
應付關連方款項：				
上海奧拓瑪.....	(ii)	1,170	2,293	4,026
Youshen International Ltd.....	(ii)	56,437	56,433	56,191
上海友辰.....	(ii)	—	—	2,235
		<u>57,607</u>	<u>58,726</u>	<u>62,452</u>

附註：

- (i) 應收麥克斯保定的結餘包括分別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應收股息零元、零元及人民幣14,700,000元。尚未償還的結餘可作買賣、無抵押、免息及設有固定還款期。
- (ii) 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和無固定還款期。

(d)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98	767	3,317
退休金計劃供款.....	<u>91</u>	<u>109</u>	<u>130</u>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薪酬總額.....	<u>789</u>	<u>876</u>	<u>3,447</u>

36. 按分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 貴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應收票據.....	87,922	95,587	107,742
列入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7,686	3,558	3,718
應收關連方款項.....	34,119	72,719	104,020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u>53,400</u>	<u>30,460</u>	<u>69,596</u>
	<u>183,127</u>	<u>202,324</u>	<u>285,076</u>

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u>262</u>	<u>262</u>	<u>262</u>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應付票據	48,961	65,682	85,981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4,740	15,136	12,701
計息銀行借貸	174,695	125,877	127,0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57,607	58,726	62,452
	<u>296,003</u>	<u>265,421</u>	<u>288,134</u>

37. 公平值和公平值等級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乃各自願人士之間進行現時交易時工具可予以匯兌的價格，而該等交易並非在被迫或清盤下進行。以下為估計公平值所採用的方法及假設。

貿易和應收票據、列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連方款項、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貿易和應付票據、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借貸及應付關連方款項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年期較短所致。

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金融工具須根據公平值等級（第1、2、3層）披露。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貸和現金和銀行結餘。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為籌集融資以供 貴集團經營業務。 貴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如貿易和應收票據和貿易和應付票據，乃直接來自其營運。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負責檢討和協定各此等風險的管理政策，概述於下文。

利率風險

貴集團承受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 貴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有關。所有此等計息銀行借貸按固定利率取得，而固定利率使 貴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借貸利率和還款期於上文附註23披露。

管理層預料不會出現利率變動而引致的任何重大影響，原因是 貴集團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借貸全部均為固定利率。

外幣風險

貴集團承受交易性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營運單位以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分別約52.8%、45.1%和53.0%的銷售乃以賣出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於有關期間內約98.7%成本以該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現時， 貴集團無意對沖其所承受的外匯波動風險。然而，管理層負責持續監察經濟情況和 貴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需要時考慮日後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下表顯示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對美元、港元和歐元匯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的敏感度（由於貨幣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匯率 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02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022)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2,790)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2,790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69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694)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2,783)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2,78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375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375)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2,689)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2,689

信貸風險

貴集團只與認可和有信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貴集團的政策為凡欲以信貸期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貴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故所承受壞賬的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有關營運單位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貴集團在未經總經理和主席特定批准的情況下不會給予信貸期。

貴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應收關連方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投資，有關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對手的違約行為，最高風險等同此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貴集團只與認可和有信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無要求提供抵押品。集中信貸風險按客戶／交易對手和地區分類管理。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貴集團承受若干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貴集團分別30%、29%及39%和60%、72%及75%的貿易和應收票據為應收貴集團最大客戶和五大客戶的款項。

貴集團因貿易和應收票據及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而承受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資料附註18和19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目標為透過利用計息銀行借貸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維持資金持續性和靈活性平衡。

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計算貴集團財務負債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2008年12月31日					
	按要求償還	少於3個月	3至少於 12個月	1至5年	5年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應付票據	31,202	17,759	—	—	—	48,961
其他應付款項	14,004	736	—	—	—	14,740
計息銀行借貸	—	79,195	95,500	—	—	174,695
應付關連方款項	57,607	—	—	—	—	57,607
	<u>102,813</u>	<u>97,690</u>	<u>95,500</u>	<u>—</u>	<u>—</u>	<u>296,00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09年12月31日					
	按要求償還	少於3個月	3至少於 12個月	1至5年	5年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應付票據	23,505	42,177	–	–	–	65,682
其他應付款項	15,136	–	–	–	–	15,136
計息銀行借貸	–	69,977	55,900	–	–	125,877
應付關連方款項	58,726	–	–	–	–	58,726
	<u>97,367</u>	<u>112,154</u>	<u>55,900</u>	<u>–</u>	<u>–</u>	<u>265,421</u>
	2010年12月31日					
	按要求償還	少於3個月	3至少於 12個月	1至5年	5年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應付票據	26,525	54,806	4,650	–	–	85,981
其他應付款項	12,701	–	–	–	–	12,701
計息銀行借貸	–	27,000	80,000	20,000	–	127,0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62,452	–	–	–	–	62,452
	<u>101,678</u>	<u>81,806</u>	<u>84,650</u>	<u>20,000</u>	<u>–</u>	<u>288,134</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維護 貴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和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發展和爭取股東價值最大化。

貴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化和相關資產風險特性管理其資本結構和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股東資本回報或發行新股。 貴集團不受任何外來施加的資本規定所限制。於有關期間內， 貴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改變。

貴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計算）監察資本。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應付關連方款項、貿易和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減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終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應付票據	48,961	65,682	85,981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20,492	26,628	35,687
計息銀行借貸	174,695	125,877	127,0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57,607	58,726	62,452
減：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53,400)	(30,460)	(69,596)
債務淨額	248,355	246,453	241,52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1,901	299,433	380,867
資本和債務淨額	470,256	545,886	622,391
資本負債比率	53%	45%	39%

39. 報告期後事項

{●}

40.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就2010年12月31日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雙樺控股有限公司

{●}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2011年 {●} 月 {●} 日